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主持人：陳明聰院長

紀錄：姜曉芳

地點：視訊會議(Microsoft Teams 111 師院課程委員會)

實體會議本校民雄校區教育館 4 樓 B03-413 教室

出席人員：

實體會議：

宣崇慧委員 丁文琴委員 林玉霞委員 林郡雯委員 張宇樑委員 黃芳進委員
黃繼仁委員 劉漢欽委員 林傳婕委員(學生代表)

Teams 視訊會議：

吳雅萍委員 張淑媚委員 王秀鳳委員 張高賓委員 許家驊委員 陳均伊委員
何祥如委員 陳珊華委員 蔡清田教授(學界代表) 鄭秀津校長(校友代表)

列席者：劉文英

(委員計 24 人，出席 20 人，達 2/3 以上出席)

請假

吳瓊沁委員 許雅雯委員 李美華代理處長(業界代表) 呂南勳委員(學生代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1：「銀髮健康輔導學程」評鑑，請討論。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2：「幼兒數位教材研發學程」評鑑，請討論。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3：師範學院111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MOOCs/SPOCs開課安排，請審議。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4：師範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提請討論。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5：教育學系張淑媚老師申請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兩門微學分課程(聘請趙健棚老師協助授課)，提請討論。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6：銀髮健康輔導學程修習要點、規劃書修訂，請討論？

決議：

一、專業選修課程 高齡健康行為與技術 領域課程 新增 創造力教育、多元智能理論與應用二門課程。

二、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提案 7：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修訂大學部 111 學年度課程標準，請討論？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送教務處。

貳、提案討論：

提案 1：教育學系大學部、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數理教育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1】**

說明：

一、依據教育學系 111 年 12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二、教育學系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一)大學部：

修訂後(112 學年度)	現行(111 學年度)	說明
二、核心能力： 1.教育專業基礎理論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2.國小教育專業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3.國小「課程與教學」理論和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4.國小「數理教育」理論和教學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5.「教育行政」理論和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6.教育領域專業研究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7.反省、敬業、溝通、領導與團隊合作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8.合理性邏輯思考、尊重多元文化和人道關懷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二、核心能力： 1.教育專業基礎理論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2.國小教育專業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3.國小「課程與教學」理論和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4.國小「數理教育」理論和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5.「教育行政」理論和實務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6.教育領域專業研究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7.反省、敬業、溝通、領導與團隊合作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8.合理性邏輯思考、尊重多元文化和人道關懷之基本知能與涵養。	修改核心能力文字敘述，以符應現況。

(二)數理教育碩士班：

因應數理教育碩士班自 112 學年度起不分組，修訂如下：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現行 (111 學年度)	說明
課程架構：依據「數理教育學」、「數理科學」和「方法學」的基礎，開設「數理史哲」、「課程、教學、評量」、「科技與數理教育」、「數理專門課程」及「研究方法」等類別課程，發展理論與實務並重的課程。	課程架構： 分為數學教育組及科學教育組 ，依據「數理教育學」、「數理科學」和「方法學」的基礎，開設「數理史哲」、「課程、教學、評量」、「科技與數理教育」、「數理專門課程」及「研究方法」等類別課程，發展理論與實務並重的課程。	因應112學年度起不分組，課程架構刪除分組，文字修正。
校外實習：安排於「非制式數理教育活動規劃與指導」、「非制式數理學習」、「非制式數理教育實務」 三門選修 課程中實施。	校外實習：安排於 共同必選 「非制式數理教育活動規劃與指導」， 及二門共同選修 「非制式數理學習」、「非制式數理教育實務」課程中實施。	因應112學年度起不分組，校外實習部分文字修正。
畢業學分：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36學分，包括專業必修3學分、專業選修27學分（ 含必選10學分 、選修17學分）、論文6學分，始得畢業。	畢業學分： 數學教育組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36學分，包括專業必修6學分、專業選修24學分（ 含分組必選10學分 、選修14學分）、論文6學分，始得畢業。 科學教育組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36學分，包括專業必修6學分、專業選修24學分（ 含分組必選10學分 、選修14學分）、論文6學分，始得畢業。	因應112學年度起不分組，及必修「高等教育統計」3學分改為選修2學分，必選修學分數修正。

<p>其他說明： 1.必選至少10學分。 2.天氣學、天文觀測、生活科技概論、科技系統與社會發展、生活科技教育概論、跨學科課程發展與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自然科學分科主題之探究與實作、線性代數(I)、線性代數(II)、幾何學、數學史、數學哲學、數學文化、科學史，為中等教程，可自由選修，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3.本碩士班學生以修習本班開設課程為優先，如有特殊需求，欲修習其他系所所開相同名稱之課程，應向本班提出申請，同意後，始得修習。</p>	<p>其他說明： 1.分組必選至少10學分。 2.可跨組選修4學分。 3.修習高等教育統計前需先修畢教育研究法研究 4.科學教育組下列課程至少選修4學分...(以下略) 5.數學教育組下列課程至少選修4學分...(以下略) 6.天氣學、天文觀測、生活科技概論...(以下略)，為中等教程，可自由選修，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7.本碩士班學生以修習本班開設課程為優先，如有特殊需求，欲修習其他系所所開相同名稱之課程，應向本班提出申請，同意後，始得修習。</p>	<p>因應112學年度起不分組，其他說明部分刪除第2-5點，點次調整。</p>
--	---	---

<p>高等教育統計/2學分/選修</p>	<p>高等教育統計/3學分/必修</p>	<p>為使學生可自由選擇質或量的研究方向，高等教育統計由必修3學分改為選修2學分。</p>
<p>1.數理學習心理學 2.數理教育研究導論 3.認知心理學與數理教育 4.玩具與數理教學活動設計 5.數理教師專業發展 6.數理教具的製作與應用 7.社會心理學與數理學習 8.遊戲與數理教育 9.遠距教學在數理教育上的應用 10.電腦多媒體與數理教育</p>	<p>1.數學學習心理學、 科學學習心理學 2.數學教育研究導論 科學教育研究導論 3.認知心理學與科學教育 4.科學玩具與教學活動設計 5.科學教師專業發展 6.科學教具的製作與應用 7.社會心理學與科學學習 8.科學遊戲與科學教育 9.遠距教學在數學教育上的應用 10.電腦多媒體與數學教育</p>	<p>因應112學年度起不分組，整合及修改部分課程名稱。</p>
<p>自然科學領域學習與評量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in Science Field 刪除</p>	<p>自然科學學習與評量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in Science 電腦網路技術與教學管理 網路教學策略研究 互動式網路數學教育遊戲設計 互動式網路科學教育遊戲設計 互動教學網路社群理論與應用 進階互動式數理教學程式設計 科學教學模式、科學過程技能 科學社會學、科學學習特論、 行動研究、話語分析、實驗設計 數理文本分析、科學教室的班級經營、問題解決與科學教育、 科學發展史觀、科學哲學、 科學教育哲學、數學教育哲學、 環境教育專題、生態與生態教育議題、環境教育研究議題、 環境教育戶外參訪與體驗</p>	<p>依據111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意見修正。 表列24門課近年來很少開課，擬予刪除。</p>
<p>備註說明：(各科目的備註欄代碼請參考此處的說明) A. 必修、B.必選(至少10學分)、C.選修、 D.其他可開授之選修課程、E.碩士論文、F.中等教育學程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p>	<p>備註說明：(各科目的備註欄代碼請參考此處的說明) A.必修、B.數學教育組必選(至少10學分)、C.數學教育組選修、D.數學教育組其他可開授之選修課程、E.科學教育組必選(至少10學分)、F.科學教育組選修、G.科學教育組其他可開授之選修課程、H.共同選修、I.論文、J.中等教育學程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p>	<p>因應課程調整，修正備註說明。</p>

(三)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現行 (111 學年度)	說明
<p>◎畢業學分：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 34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 3 學分、專業選修 25 學分、論文 6 學分。</p>	<p>◎畢業學分：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 34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 6 學分、專業選修 22 學分、論文 6 學分。</p>	<p>必修「高等教育統計」改為選修，必選修學分數修正。</p>

<p>其他說明：</p> <p>1. 天氣學、天文觀測、生活科技概論、科技系統與社會發展、生活科技教育概論、跨學科課程發展與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自然科學分科主題之探究與實作，為中等教程，可自由選修，但不計入畢業學分。</p> <p>2. 本碩專班學生以修習本班開設課程為優先，如有特殊需求，欲修習其他系所所開相同名稱之課程，得向本班提出申請。</p>	<p>其他說明：</p> <p>1. 修習高等教育統計前需先修畢教育研究法研究</p> <p>2. 天氣學、天文觀測、生活科技概論、科技系統與社會發展、生活科技教育概論、跨學科課程發展與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自然科學分科主題之探究與實作，為中等教程，可自由選修，但不計入畢業學分。</p> <p>3. 本碩專班學生以修習本班開設課程為優先，如有特殊需求，欲修習其他系所所開相同名稱之課程，得向本班提出申請。</p>	<p>1. 刪除第 1 項規定。</p> <p>2. 項次電更。</p>
<p>高等教育統計/2 學分/選修</p>	<p>高等教育統計/3 學分/必修</p>	<p>學生可自由選擇質或量的研究方向，高等教育統計由必修 3 學分改為選修 2 學分。</p>
<p>自然科學領域學習與評量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in Science Field</p>	<p>自然科學學習與評量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in Science</p>	<p>依據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意見修正。</p>
<p>刪除</p>	<p>互動式網路科學教育遊戲設計、網路教學策略研究、科學社會學、語語分析、數理文本分析、問題解決與科學教育、數理教育哲學、環境教育專題、環境教育議題、生態與生態教育議題、環境教育戶外參訪與體驗</p>	<p>因這 11 門課近年來很少開課，擬予刪除。</p>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輔導與諮商學系

提案 2：輔導與諮商學系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2】**

說明：

- 一、依據輔導與諮商學系 111 年 12 月 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 三、輔導與諮商學系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一)大學部：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修正前 (111 學年度)	說明
教育與心理統計 Statistical Methods for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一下，輔導與諮商系基礎學程，必修，2 學分)	教育統計 Educational Statistics (一下，輔導與諮商系基礎學程，必修，2 學分)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教育與心理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for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二上，輔導與諮商系基礎學程，必修，2 學分)	教育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二上，輔導與諮商系基礎學程，必修，2 學分)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諮詢理論與實務 Theories and Practices of Consultation (四上，家庭與社區諮商學程，選修，2 學分)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新增

(二)碩士班：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修正前 (111 學年度)	說明
教育與心理研究法研究 Research Methods for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一上，必修，2 學分)	教育研究法研究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一上，必修，2 學分)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三)碩士在職專班：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修正前 (111 學年度)	說明
教育與心理研究法研究 Research Methods for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一上，必修，2 學分)	教育研究法研究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一上，必修，2 學分)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提案 3：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及碩士班「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3】**

說明：

一、依據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1 年 11 月 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二、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112 學年度)	現行 (111 學年度)	說明
學士班：資料視覺化在數位學習的應用 (二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教育大數據專業選修學程)	學士班：資料視覺化在數位學習的應用 (二下, 3 學分, 教育大數據專業選修學程)	原為「教育大數據選修學程」, 增並列「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
學士班：資料探勘在數位學習的應用 (四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教育大數據專業選修學程)	學士班：資料探勘在數位學習的應用 (四上, 3 學分, 教育大數據專業選修學程)	原為「教育大數據選修學程」, 增並列「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
	學士班：資訊素養與學習入門(一上, 2 學分, 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	刪除課程
	學士班：教學策略與方法(二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	刪除課程
	學士班：數位學習行銷(四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專業選修學程)	刪除課程
學士班：設計概論(二上, 3 學分, 系基礎課程)	學士班：設計概論(一上, 2 學分, 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	調整科目為必修課程及學分數
學士班：動畫概論(一下, 2 學分, 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	學士班：動畫概論(一下, 3 學分, 系基礎課程)	調整科目為選修課程及學分數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提案 4：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4】

說明：

一、依據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11 年 11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及 111 年 12 月 23 日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二、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及碩專班 111 學年度畢業學分各為 36 學分(含畢業論文)。

三、檢附 112 學年度各學制之必選修科目冊、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職涯進路圖、「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四、112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112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科目冊選修科目新增及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112 學年度)	修訂前(111 學年度)	備註
一、教育目標： 本系培養具備專任運動教練人才或中小教之體育教師、並提供樂齡運動指導員、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及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作為第二專長，因應就業市場之多元化。	一、教育目標： 本系培養具備專任運動教練人才或中小教之體育教師、並提供樂齡運動指導員及運動休閒管理學程作為第二專長，因應就業市場之多元化。	新增一個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供學生選擇，讓各學程課程更適切學習的方向。
三、核心能力指標： 6.1 能夠取得樂齡運動指導員初級或中級證照、體適能檢測輔導員。 6.2 增進學生樂齡運動指導實務經驗。	三、核心能力指標： 6.1 鼓勵學生取得樂齡運動指導員初級或中級證照、體適能檢測輔導員。	依課程評鑑委員建議新增 6.2

<p>四、 畢業學分要求</p> <p>(二) 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major)由以下課程、學程組成： 合計應修83學分</p> <p>◎師範學院共同課程(4學分)</p> <p>◎體育與健康休閒基礎學程(29學分)</p> <p>◎體育與健康休閒核心學程(28學分)</p> <p>◎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22學分以上，且至少擇1學程修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務型：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至少修讀16學分) ◦實務型：運動休閒管理學程(至少修讀16學分) ◦學術型：<u>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u>(至少修讀16學分) <p>(三)自由選修(本系或外系課程皆可)：15學分</p>	<p>四、 畢業學分要求</p> <p>(二) 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major)由以下課程、學程組成： 合計應修83學分</p> <p>◎師範學院共同課程(4學分)</p> <p>◎體育與健康休閒基礎學程(29學分)</p> <p>◎體育與健康休閒核心學程(28學分)</p> <p>◎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22學分以上，且<u>實務型學程</u>至少須擇1修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務型：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至少修讀22學分) ◦實務型：運動休閒管理學程(至少修讀22學分) <p>(三)自由選修(本系或外系課程皆可)：15學分</p>	<p>新增一個學術型學程「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各學程選修學分變更至少修讀16學分。</p>
<p>五、其他說明：</p> <p>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128學分，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識教育必修30學分。 2. 院共同必修4學分、系基礎必修29學分、系核心必修28學分。 3. 本系專業選修37學分，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及<u>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u>至少擇一修讀，其中15學分為自由選修；自由選修可修習本系、外系或放棄教育學程其已修得之教育學程課程得採計。 4. <u>修習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必選高齡功能性體適能與健康促進、樂齡運動課程設計與教案撰寫、樂齡運動指導實習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必選運動休閒遊憩畫與管理、運動休閒人力資源管理及體育與健康休閒產業實習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必選運動技能學習、運動訓練法及專題研究等3門科目。</u> 	<p>五、其他說明：</p> <p>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128學分，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識教育必修30學分。 2. 院共同必修4學分、系基礎必修29學分、系核心必修28學分。 3. 本系專業選修37學分，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及運動休閒管理學程至少擇一選修22學分，其餘15學分自由選修；自由選修可修習本系、外系或放棄教育學程其已修得之教育學程課程得採計。 4. 如同時選修本系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及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兩個學程時，體育統計、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等課程只須選修一次。另樂齡運動課程設計與教案撰寫、樂齡運動指導實習、體育與健康休閒產業實習為兩個學程各自必選修之科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一個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 2. 其他說明 4: 增加各學程必選修科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體育與健康休閒核心學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體育與健康休閒核心學程</p>	
<p>運動管理學/一下、必修、2學分</p>		<p>新增科目，選修變更為必修</p>
<p>肌力訓練/一下、必修、1學分</p>		
<p>網球/二下、必修、1學分</p>		
<p>運動裁判法/三下、必修、2學分</p>		
<p>體育研究法/三下/必修、2學分</p>	<p>體育研究法/三上/必修、2學分</p>	<p>異動開課時間</p>
	<p>體育行政與管理/三下、必修、2學分</p>	<p>刪除，變更為選修</p>
	<p>專題研究(I)/三下、必修、2學分</p>	
	<p>專題研究(II)/四上、必修、2學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p>	
<p>老人保健學/二下、選修、2學分</p>		<p>新增</p>
<p>高齡健康心理學/三上、選修、2學分</p>	<p>高齡健康心理學/三下、選修、2學分</p>	<p>異動開課時間</p>
	<p>肌力訓練/一下、必修、1學分</p>	<p>刪除，移至必修或運科學程選修</p>
	<p>運動與全人健康/一下、選修、2學分</p>	
	<p>安全教育與急救/二上、選修、2學分</p>	
	<p>健康行為科學 /二上、選修、2學分</p>	
	<p>體育統計/二下、選修、2學分</p>	
	<p>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四上、選修、2學分</p>	<p>刪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運動休閒管理學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運動休閒管理學程</p>	
<p>體育行政與管理/三下、選修、2學分</p>		<p>新增</p>

	運動管理學/一下、選修、2學分	刪除, 變更為必修
	運動裁判法/三下、選修、2學分	
	網球/二下、選修、1學分	
	體育統計/二下、選修、2學分	刪除, 移至運科學程
	棒壘球 /三下、選修、2學分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四上、選修、2學分	刪除
	運動財務學/三下、選修、2學分	刪除, 移至其他
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 Program of Sport Science and Training		新增學術型學程
運動與全人健康 /一下、選修、2學分		新增, 原樂齡及運休學程之科目。
安全教育與急救/二上、選修、2學分		
健康行為科學 /二上、選修、2學分		
體育統計/二下、選修、2學分		
運動傷害防護與貼紮 /三上、選修、2學分		
運動技能學習 /三上、選修、2學分		新增
運動訓練法/三上、選修、2學分		新增
運動科技應用與實務/三下、選修、2學分		
進階肌力與體能訓練指導/四上、選修、2學分		新增
專題研究/四上、選修、2學分		新增, 必修改選修
棒壘球 /四下、選修、1學分		新增, 原運休學程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提案5：幼教學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案，請討論。**【附件 5】**

說明：

一、依據 111 年 11 月 23 日幼教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

二、112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一)大學部：

修正規定(112 學年度)	現行規定(111 學年度)	說明
幼教師專業發展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for Preschool Teachers(四上, 學術進深課程, 2 學分)	幼教師職涯發展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for Preschool Teachers(四上, 學術進深課程, 2 學分)	調整課程名稱。
繪本的設計與製作 Picture Book Design and Creation (四上, 創意課程與媒材開發, 2 學分)	圖畫書設計與實作 Picture Book Design and Creation(四上, 創意課程與媒材開發, 2 學分)	調整課程名稱。
幼兒園教保實習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三下, 幼教核心學程, 4 學分 8 學時)	幼兒園教保實習(I)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I) (三下, 幼教核心學程, 2 學分 4 學時) 幼兒園教保實習(II)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II) (四上, 幼教核心學程, 2 學分 4 學時)	1. 調整課程名稱。 2. 調整學分數。 3. 調整開課年級。 4.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幼兒園教學實習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四上，幼教核心學程，4 學分 8 學時)	幼兒園教學實習(I)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I) (三下，幼教核心學程，2 學分 4 學時) 幼兒園教學實習(II)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I) (四上，幼教核心學程，2 學分 4 學時)	1. 調整課程名稱。 2. 調整學分數。 3. 調整開課年級。 4. 依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
--	---	---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6：修訂特殊教育學系大學部、碩士班「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及必選修學科內容概述、學科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如附件 6)

說明

一、根據本校教務處 111 年 10 月 25 日通知辦理。

二、經 111.12.15 特殊教育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學科內容概述及學科教學內容大綱，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修訂及增加部分課程，修訂對照表如下：

◆ 大學部：

(一)一般生

修正規定(112 學年度)	現行規定(111 學年度)	說明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Vocational Education, Training and Career Planning (四下，特教基礎學程，2 學分)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Vocational Education, Training and Career Planning (三下，特教基礎學程，2 學分)	調整開課年級。

(二)師資生：

修正規定(112 學年度)	現行規定(111 學年度)	說明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Vocational Education, Training and Career Planning (四下，特教基礎學程，2 學分)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Vocational Education, Training and Career Planning (三下，特教基礎學程，2 學分)	調整開課年級。

◆ 碩士班：

修正規定(112 學年度)	現行規定(111 學年度)	說明
創造力研究 Research on Creativity (一上，專業選修，2 學分)	創造力研究 Research on Creativity (二下，專業選修，2 學分)	調整開課年級。
資優學生情意教育研究 Research on affective education for Gifted and Talented Students (二上，專業選修，2 學分)	資優學生情意教育研究 Research on affective education for Gifted and Talented Students (二下，專業選修，2 學分)	調整開課年級。
資優學生獨立研究課程研究 Research of Independent Study for the Gifted and Talented Students (一下，專業選修，2 學分)		新增課程。
領導才能研究 Research on leadership (二上，專業選修，2 學分)		新增課程。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提案 7：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7】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務處 111 年 10 月 25 日通知辦理。

二、依據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11 年 12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三、檢附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112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8：師範學院院共同必修科目教學內容大綱，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各學院於 112 年 1 月 13 日(五)前，彙整所屬系所之「必選修科目冊」及「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連同「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紙本)送教務處彙整，俾便召開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 二、依據本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6 項，「核備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院共同必修為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 2 科。
- 三、師範學院共同必修及授課老師

院共同必修	彙整老師	授課教師(110 學度學院共同必修授課老師)
教育概論	黃繼仁	黃繼仁 黃秀文 葉連祺 賴孟龍
教育心理學	許家驊	劉文英 劉漢欽 許家驊 賴孟龍

四、經彙整學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

科目	學科教學內容大綱(修正)	學科教學內容大綱(108 學年度)
教育概論	<p>教育概論教學內容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 (教育基本概念說明—意義、功能、目的等)。 2. 教育理論基礎 (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u>教育史</u>)。 3. <u>教育行政、政策與制度</u>。 4. <u>學校行政與管理</u>。 5. <u>教師專業與倫理(教師專業素養)</u>。 6. <u>課程與教學、評量</u>。 7.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8. <u>教育研究與趨勢</u>。 9. <u>當代教育政策、改革與發展</u>。 	<p>教育概論教學內容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 (教育基本概念說明—意義、功能、目標等)。 2. 教育理論基礎 (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 3. 教育制度與行政。 4. 學校經營與管理。 5. 師資培育與教師倫理 (教師職責與養成)。 6. 課程與教學。 7. 教學評量。 8.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9. 教育研究與教育發展趨勢。
教育心理學	<p>教育心理學教學內容共同核心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緒論</u>：可含教育心理學概論簡介與研究方法等主題。 2. <u>學習者的發展</u>：可含學前兒童、兒童期、青少年期的身體發展、認知發展、<u>心</u> 	<p>教育心理學教學內容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心理學概論簡介與研究方法。 2. 學前兒童、兒童期、青少年期的身體發展、認知發展與社會、道德發展。

	<p><u>理社會（人格）發展、道德（品格）發展等主題。</u></p> <p>3.<u>行為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古典制約論、操作制約論與社會學習論等主題。</u></p> <p>4.<u>認知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訊息處理論、記憶、思考、推理與建構等主題。</u></p> <p>5.<u>人本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人本主義心理學的基本意涵、Maslow、Combs、Rogers 的學習理論等主題。</u></p> <p>6.<u>學習動機與學習：可含學習動機的意義、Weiner 的自我歸因論、Covington 的自我價值論、Bandura 的自我效能論與其學習應用等主題。</u></p> <p>7.<u>個別差異與因材施教：可含智力、創造力、性別、自我觀念、學習風格等個別差異與其因材施教應用等主題。</u></p>	<p>3.行為學派心理學：古典制約論、操作制約論與社會學習論。</p> <p>4.認知心理學的學習理論：訊息處理論、思考、推理與創造力。</p> <p>5.人本心理學與教育：人本主義心理學的基本意涵、Maslow、Combs、Rogers 的學習理論。</p> <p>6.學習動機與學習：學習動機的意義與 Weiner 的自我歸因論、Covington 的自我價值論與 Bandura 的自我效能論。</p> <p>7.個別差異與因材施教：包括智力、性別、自我觀念、學習風格等主題。</p>
--	---	---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9：111 學年度師範學院各學系課程結構外審結果及具體改進事項，請討論。(附件 9) 說明

- 一、依據 111 年 8 月 4 日教務處通知。
- 二、檢附 111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意見回覆說明表及系(所)依據外審意見修正與改進彙整表。
- 三、

系所名稱	會議時間	頁數
教育學系學士班、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班及博士班(附件 9-1)	教育學系 111 年 12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1 至 30
輔導與諮商學系(學士班 碩士班) (附件 9-2)	輔導與諮商學系 111 年 12 月 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31 至 43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學士班 碩士班) (附件 9-3)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1 年 11 月 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44 至 49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學士班 碩士班) (附件 9-4)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11 年 11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	50 至 56
特殊教育學系(學士班 碩士班) (附件 9-5)	特教學系 111 年 12 月 1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57 至 63
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 碩士班) (附件 9-6)	幼教系 111 年 11 月 2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	64 至 67
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碩士班) (附件 9-7)	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11 年 12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68 至 70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10：師範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提請討論。如附件 10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EMI)實施要點」辦理。
- 二、教師鐘點時數則依 EMI 實施要點第五點規定，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每門課程至少 1 學分，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第六項第二款規定每 1 學分以 1.5 倍鐘點核計。為協助學生統整吸收上課內容，以提升 EMI 課程之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外加「專業英文補救教學」時數，每 1 學分以 0.5 倍鐘點核計，老師亦可採線上講解方式進行。
- 三、教育學系 111 年 12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 (一)洪如玉老師擬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人權教育」(四下，2 學分，2 小時)。
 - (二)陳美瑩老師擬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多元文化教育」(三下，2 學分，2 小時)。
 - (三)楊正誠老師擬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高等教育評鑑研究」(碩一下，3 學分，3 小時)。

決議：審查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43 分